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文件

沪教委基〔2021〕28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关于做好 2021年秋季中小学教学用书征订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各区新华书店：

为确保2021年秋季教学用书及时到位，请根据市教委印发的《2021年秋季上海市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认真做好教学用书的征订工作（各学段教学用书预订单见附件）。教学用书发行工作委托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各学校要认真核实学生人数，确保一次订准订足。各学校、各区新华书店要指派专人负责征订发行工作，切实做好此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通知所附教学用书预订单根据本市中小学课程计划确定，除该预订单和市教委正式文件印发的预订单以外，其他单位所发的书刊订单所列的书刊均属课外读物，不得要求或组织学生购买。凡经上海市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获准在本市中小学使用的教材，已在封底刊印“经上海市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准予试（验）用，准用号……（一期课改教材准用号为‘I ……’，二期课改教材准用号为‘II ……’）”字样，国家审核通过的教材均刊印教育部统一设计的审定通过标志，列入有关教学用书目录。其他教材均不得作为教学用书，不得为学生代订代购。违反上述规定的单位将按教育部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并追究领导责任。

二、教学用书预订单中注明“待审”的试用（试验）教学用书，

届时如未通过审查，将按学校预订数供应现行教材。审查结果将于2021年8月20日前在上海教育门户网站(<http://edu.sh.gov.cn/>)公布。

三、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免费提供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的要求，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得以任何名目向学生收取涉及教材和作业本的费用。

四、各学校在预订时须特别注意“类别”“书名”“出版社”“估价”“备注”等各栏的说明，根据需要确定预订数量。各区新华书店要认真核对预订数量，仔细做好汇总和发行工作。

五、各区教育局、教研部门及各中小学要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科书选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教基二〔2014〕8号)和本市基础教育教材选用工作的有关要求，加强对教材选用的指导。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实行本市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免费提供工作的通知》(沪教委规〔2017〕2号)规定，各小学为学生选订的教材总价不得超过158元/学期的控制标准，其中基础型课程教学用书和教学资料为必选用书，一般不超过134元，拓展型(含教育部专题教育用书)和探究型课程教学用书一般不超过24元；各初中学校为学生选订的教材总价不得超过194元/学期的控制标准，其中基础型课程教学用书和教学资料为必选用书，一般不超过165元，拓展型(含教育部专题教育用书)和探究型课程教学用书选订的总价一般不超过29元；各高中学校应根据《上海市物价局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本市中小学(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沪价费〔2015〕13号)规定收取课本费。

2021年秋季，本市小学唱游、体育与健身，初中音乐、体育与健身、艺术学科以及部分拓展型、研究(探究)型课程教材继续试行循环使用，学校选用时请注意备注栏目的相关说明。

义务教育国家统编历史教科书共6册，分别安排在七、八年级使用，学校要结合本校教学安排选用。

2022年参加地理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的高二年级学生，须使用《普通高中教科书·地理(必修第一册)》及其练习部、地理图册；2022年参加生物学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的高二年级学生，

须使用《普通高中教科书·生物学（必修1）分子与细胞》及其练习部分、实验与活动部分。学校征订时请注意备注栏目的相关说明。

六、为解决个别学生在特殊情况下的教材订购问题，请各单位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一）转学学生的用书由转出学校负责预订并代购。

（二）各区新华书店应有适量的备货，以便在本区内调剂余缺。

（三）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在各区设课本零售点（共21个，见附件1）以方便学生个别购书。

七、请各学校根据本区和本校教材选用要求，通过“中小学教材发行服务平台”按时报送征订信息，避免发生因逾期或临时补订而不能保证供应的情况。

八、2021年秋季学期，高中一年级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英语、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技术、通用技术、艺术、音乐、美术、体育与健康学科教科书、练习部分、教参、图册等将以补充目录的形式下发，相关征订发行工作另行通知。

- 附件：1. 上海市中小学课本零售点（21个）
2. 2021年秋季小学教学用书预订单
3. 2021年秋季初中教学用书预订单
4. 2021年秋季高中教学用书预订单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2021年5月29日

抄送：市教育考试院，市教委教研室，市教育督导事务中心，各区教师进修院校，各有关局、公司教育处。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6月8日印发

附件 1

上海市中小学课本零售点（21 个）

店 名	地 址	电 话
黄浦区上海书城	福州路 465 号	63914779
黄浦区小学课本零售点	广东路 310 号	63391197
黄浦区中学课本零售点	广东路 362 号	63289444
黄浦区鲁班路课本零售点	鲁班路 359 号	63016472
徐汇区大木桥课本零售点	大木桥路 499 号	64174308
普陀区真光路课本零售点	真光路 1288 号 3 楼	61392161
长宁区上海书城长宁店	长宁路 1057 号	62120212
静安区海防路课本零售点	陕西北路 1028 号	62770464
虹口区四川北路课本零售点	四川北路 2056 号	56660687
杨浦区上海书城五角场店	杨浦区淞沪路 77 号	65113100
杨浦区延吉中路课本零售点	延吉中路 31-37 号	65300511
浦东新区东方书城	商城路 660 号南	68889279
浦东新区南码头课本零售点	南码头路 231 号	58893680
宝山淞滨路课本零售点	淞滨路 133 号	56580750
闵行区七宝课本零售点	七宝镇青年路 299 号	64781296
嘉定区城中路课本零售点	城中路 138 号	59530186
松江区中山中路课本零售点	中山中路 77 号 3 楼	57811042
金山区卫清路课本零售点	石化卫清西路 722 号	57965565
青浦区吾悦广场课本零售点	淀山湖大道 218 号	59808518
奉贤区新建路课本零售点	新建中路 556 号	57427291
崇明区八一路课本零售点	八一路 458-466 号	59613181